

云边路

语文课

甫跃辉

新书的气味也是新的，凑近闻一闻，似乎时间即将重新开始。抚摸着挺括的覆了一层膜的封面，心情真是好到无以复加；然后，翻开书的第一页，一本一本写上自己的名字；再拿出事先准备好的报纸，一本一本包好；最后，压一压报纸，报纸伏帖了封面，这才放下心。这么多课本，要说我最喜欢的，自然是语文。我总是迫不及待地翻开语文书，看看有哪些插图。我仍记得那些插图：低飞的燕子，江中的竹筏，小狮子爱尔莎，河里捞起的金斧头，一座椰林摇曳的海滨小城……语文书是彩色的，古代的世界、外面的世界都是彩色的。

语文老师是班主任余庚兴老师。教语文，余老师是很有几样法宝的。

第一样法宝，背诵大法。本来嘛，有些课文后面，已经有背诵要求，“背诵课文第三到第五自然段”，只有古诗，才会写着“背诵全文”。余老师不管这一套，他要求我们，所有课文都得背下来——更准确地说，是所有没要求背诵的课文都得背下来，那些写明背诵第几段的，反倒可以照旧。我们于是都盼望着课文后写着要求背诵。不知是否因为得过极严重脑炎——严重到被医生断言活不过三天，我的记忆力一直不大好。每天放学回家，从田地干活回来，我得花大量时间背课文。自然不会安安稳稳坐屋里，有时爬上枇杷树，有时爬到耳房顶。啪！瓦碎一块。小心抬起脚。啪！另一只脚底下，瓦又碎一块。久而久之，屋顶好大一片碎瓦，我偷偷用檐口内的瓦置换了。

无论在屋顶，还是在树上，只要不下雨，我总会一边大声背诵课文，一边东看落日。落日慢坠，逼近青山，真是好看。落日陷下山坳，如戳破的溏心鸡蛋，散开满天霞光。大地上，一条黑线由西朝东涌来，爬过田垄，越过房屋，跨过河流，什么也阻不住它。大地昏晦，沉静，风吹过世上所有的生命。世界包藏了比光明之时更磅礴的力量。

大麦小传

潘国本

大麦，野小子，样子难看，口感平庸，长期列在猪食那边。它芒长、刺尖，一副歪相，还有使坏记录。三月，几个玩伴去田野打猪草。有个调皮鬼，摘下一穗大麦，掐平前端，悄悄塞进我的裤管。我一走动，芒穗就贴腿上升。我走得越快，它爬得越凶，我又痛又痒，大喊大叫，玩伴又跑又闹，哈哈大笑。

小时候，有好几年，年一过，冬藏已尽，青黄不接的二月三月，常常饱一餐饥一顿，只有熬进五月，大麦报到了，光一下大麦外表，进铁锅，炒至微焦，大麦的表皮跟肉身是紧密相依的，连皮带壳，草草上磨。一般的人家，是靠不上牛力的，全家老少一齐上。一个一米多直径的石磨，坐落在村头的茅草棚里，石磨四周，均匀打出4个小孔，一段麻绳穿进孔眼，系出一个绳圈，扁担（或木棍）套进绳圈，一头抵住石磨上盘，另一头抓牢在手，然后弓起身子，用力跨步向前，带动上盘，绕了磨墩转着圆圈，推磨。上盘那个洞口，便不断吞进磨盘上炒熟的大麦，下盘四周，则纷纷流下半成品，过细眼筛，筛下细粉，就成香气四溢的焦屑了。

9岁，我开始参加这种劳动。孩子不懂人间疾苦，只觉得推磨是跟父母做一场游戏。那天，未等及焦屑推完，老妈已给我装上半碗细粉，就着磨屋，一边频频搅动，一边冲进开水，立马膨出一海碗。饿肚亏欠太久了，那种别致的香，只让人感受幸福，只有那东西半碗下肚，才觉悟出它的毛糙和粗放。那次，老阿婆送来粉筛，小冬瓜跑来帮忙，轮上小冬瓜品尝焦屑的时候，开水没了，三口四口，嚼出了一个满嘴满鼻尖的大花脸。笑了一磨房男女，像在看戏。

另一种大麦粉，不炒，直接上磨，仍然是一家人绕着那个石头磨盘转圈子，不过它筛出的细粉，叫大麦粉了。用大麦粉烧大麦粥，更是老妈的好戏。她先烧开半锅冷水，面对敞口开水，倒进少许碱水，右手操起铜勺慢慢搅动，左手握住半瓢麦粉徐徐抖动，那瓢粉便不结不聚，飞雪一般，飘入水中都不见了。添把火，一锅黄灿灿，粘稠稠的大麦粥，大功告成。如果还有饭粥一类软米参与，那就改叫米米大麦粥了，很看重的，果腹一等食材。即使小麦登场，小麦做出的粉专称面粉，是细粮，细粮是要细水长流的，也比不得大麦粉跟原南瓜、山芋、芋头结伴共赢，配出道道风光。那时，我们的半年早餐，都是大麦粥担当。

也不知是什么原因，有一阵子，我的记忆力发了疯，头晚读一遍课文，第二天到余老师跟前，便能全部背出来。这让我既惊且怕，生怕这样的光景不能持久。果然，不到一学期，过目不忘的神迹再没降临到我身上。

余老师的第二样法宝呢？是抄写大法。这可谓背诵大法的2.0版。“好记性不如烂笔头”，余老师如是说；而且，他一向是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；而且！这次是绝无厚此薄彼了，不管课本上什么要求，一律全文抄写。

我们叫嚷一阵，也便接受这样的安排，而且加倍接受——我们总会提前抄写。当然了，这是不能让余老师知道的。得准备两三本抄写本，刚上第三课，已经用不同抄写本抄完第四课第五课了。那时，作业本不是容易得到的。如果只有一本作业本，我们便会在抄好的第三课后空出七八页，这才抄第四课，第四课后又空出几页，这才抄第五课，然后再把第六课抄在三四课之间……如此，翻开（切记切记）的抄写作业交上去，余老师只会在第三课后打个红勾，再写上大大的“阅”。可凡事总有例外，有同学的作业本发下来，所有提前抄好的课文，红勾大“阅”赫然在目。同学捧着惨遭提前临幸的作业本，比窦娥还冤比黄连还苦。再布置抄写，他只能重抄一遍。余老师呢？微微一笑。

提前或按时，不都得抄同样多？还得冒多抄几遍的风险。我们那时是不会这么想的。只想着提前完成，便卸下一副重担。

余老师这第三样法宝，乃作文大法——不，或许应该叫数数大法。写景状物写人记事，余老师这么教写作文，对作文的评判却不管这一套。余老师说，考试时，作文满分三十分，一行一分，写满三十行，便得三十分。平日练习也这样——我们在自习课上写作文，班里刚组织野炊回来，题目自然是“野炊”。我说，我写到搭锅做饭，已经十五行了！同学说，我才写到上山，快二十行了！另一位同学大

如果麦粉还是半瓢，已在对付一锅水，不加米，当然还叫大麦粥，但职责已在改变，通常是早上盛出一大缸轻薄薄的粥，坐进冰凉的井水，待大汗淋漓的劳动力回家歇星，舀出一碗碗递过去，既能充饥,也是冷炊，既是宽待也成孝敬，快哉！这一着，一直沿用至包产到户，一直到改革开放，才隐退。

两年前，我再次回乡，见八十出头的老队长，还在田头拾掇大麦，我问他，怎么还不肯歇歇？他眯细着眼回话：“骨头贱，一天不动，全身酸痛。”“儿子不是都出息上了嘛？”“嘿，做小老板了，他买了副鱼钩给我，要我学了钓钓鱼，种田人哪来这耐心，你看，我这大麦，全做大麦粉，既能健身，听说还补身子，来生的香港老姐，你认识吗，电话打来说，人老了，想吃老家的大麦粥，不也是要我的嘛！”老队长的大麦粉，小袋包装，出口香港了！

过去的大麦，挨饿了，给人解饥；不饿了，做猪饲料。现在的大麦，请宴了，大麦啤酒助兴，吃腻了，麦芽糖调口味，怀旧了烦恼了，大麦粥给你抚慰，大麦茶给你养神。大麦这辈子，有人说像宋买臣，有人说像吕洞宾。

读初中时，只要有男孩子的地方，就能听到嚯嚯哈哈的操练声。引火这一切的，是一部叫《少林寺》的电影。第一次看这部电影，我还在读小学。李连杰在电影里的拳脚功夫，把观众从视觉到心理，都锤得服服帖帖，尤其像我们这样半大的毛孩，个个脑子里都有一个武林高手梦。

习武得拜师傅。在那时候的横断山区安宁河谷，你可以拜木匠师傅学打家具，拜土匠师傅学砌墙，拜石匠学凿石磨子，拜铁匠学打铁，就是没有习武的师傅可供你拜。哪怕想习武想疯了，也只能根据电影里的动作加上自己的想象比划。为了学到更多的事，我们把《少林寺》当武学经典，看了一遍又一遍。我们那时候不知道演员的动作具有表演性，以为那就是武术。只是在模仿的过程中发现许多问题，比如电影里和尚觉远的上一个动作跟下一个动作不连贯，在实践中完全照搬他的动作，只配挨打。为了弥补不足，我们往往创造性地发明许多动作。

到我上初中，连女同学都张嘴降龙十八掌，闭嘴阴阳白骨爪。我们瞎练了两三年，我家的土砖头被劈断无

声说，那算什么！我还在写准备锅碗瓢盆呢，快写够了！教室里你攀我比，互相伤害，公正公平。

后来，直到我们像普鲁斯特那样，能够把一块甜点心写得像一片土地那样广袤，写得它开出满地的大红花，余老师才开始品评点心里的芝麻绿豆。

印象最深的，一是他说我写的池塘里“金鱼像太阳那样红”不准确；二是他给我画了一条波浪线——那是命题作文，要求写妈妈。妈妈怎么写？我想从外貌开始写。外貌怎么写？无非眼睛鼻子耳朵嘴。可眼睛鼻子耳朵嘴怎么写啊？我想不出特别的，就想着，不如写手吧。真就老老实实写手。其中有一句，“妈妈手臂上有一层绒毛”。作文写完了，读给我妈听。读到这句，我妈白我一眼，说我又不是猴子。我不服气，觉得确实能看到一层绒毛嘛，谁的手不是这样呢？作文批改下来，余老师恰巧在这句底下狠狠地画了一条红红的波浪线。这大波浪什么意思？并没一句批注。我不好意思问，余老师也不说。但我一直琢磨啊琢磨。大概还是写得不够准确，也不够“美”吧？准确，本应该是美的。

细细回想，余老师的法宝还不止这老三样。

四年级以后，我常帮着余老师刻印蜡纸。再后来，我们班竟然没一个人没刻过蜡纸。余老师要求我们，每人出一套语文试卷，考一考别人，也考一考自己。那真是盛大的狂欢，大家想尽办法找难题，掀起了刁难别人愉悦自己的学习高潮。

余老师自然是更喜欢刁难我们的。他手边有本封面乌暗的厚厚的四角号码词典，说查哪个字，他总能迅速报上一串数字然后翻到那一页。说“甫”，他立马答 5322;说“跃”,他立马答 6218;说“辉”,他立马答 9725.全班同学的名字都被换成数字了,可我们完全不知道他怎么换的。“横一垂二三点捺,叉四插五方框六……”这口诀让我们对世界生出迷茫,对他顶礼又膜拜。五年级某个周末,到县城新华书店，我发现有

一模一样的词典，让我爸一咬牙买下来，回家钻研半小时，磕磕绊绊会查了。一上学，我就宣告，我知道怎么回事了！那天，课堂上，余老师问，你说“余”在哪一页？我答，8090;又问，“庚”呢？答 0028;再问，“兴”呢？答 9080。余老师点一点头，微微一笑。两个地下工作者终于接上头了。

余老师还动员我们订报纸，我订过几年《中国少年报》，还有两三位同学订了别的。余老师的本意是，让我们交换着看。但我们舍不得，拿到报纸就赶紧藏回家。那时候，订了一份报纸，这事听着真够牛的。外面的世界，就这么每星期按时来到我们手中。

我们也有慷慨的时候，比如早读课上。只要余老师不来，我们总忙着交流头晚看的港台电视连续剧，令狐冲小李飞刀白发魔女们在唇枪舌剑里闪转腾挪。这时，总有同学大公无私，舍武林大会于不顾，伸着长脖子，甘当小喽啰。余老师来了！同学喊出这句，那个骑单车的人在两百米开外。哦，不是他。喊出这句，那人到一百米开外。啊呀！是他！喊出这句，单车已在楼下停好了。我们慌忙翻开课本，摇头晃脑苦读起来，那歌唱般的语调婉转极了。还有失误更严重的。有一天，把风的同学老早报出“敌情”，却又暗自嘀咕，余老师怎么没骑车呢？待那人进到学校，更困惑了，竟是个瘦小的中年女人。余老师标志性的大草帽怎么会戴在她头上呢？原来，那是师母，她是到学校跟校长请假的。余老师重感冒，不能来上课了。我们没心没肺，暗暗有些高兴，心想语文课可以不用上了！

福后总跟着祸，语文课变成自习课，没想到体育课却也变成自习课了。——我们的体育课，有时是余老师兼着的。——所以说，语文是体育老师教的，这话于我并没错。

余老师怎么教体育？差不多全然忘却了。只记得为庆祝六一，举行全乡小学生体育比赛。全班从四月就开始准备。跳高跳远长跑短跑爬杆铅球，同学们各展身手，功力深厚。矮小的我站在队伍最末尾，甩着两只手没事可干。余老师或许觉得我这班长不参加武林大会太没面子，就让我负责跳绳。跳绳我可不行，只是让我帮三个生得奖了，似乎我这个还算识数的班长也与有荣焉。——当然咯，六一可不是白过的，要写作文！才写到五一，我已经写够三十行了。

白洋淀，我去得早，大概是1990年，小学三年级的样子吧。我妈圣明，觉得小孩子家，开眼界比上学堂重要，但凡开笔会，就和班主任请了假带我出来游山玩水。

去白洋淀时还没读过孙犁，也就不曾神往月亮底下苇眉子铺就的“雪地”，或者风里的荷叶荷花香。6月底吧，坐在北上的绿皮火车里看小说嗑瓜子，想到同窗们正紧锣密鼓预备期末考试，偏我逃过一劫，是自得意。

从招待所出来是一条拾掇得挺干净的小街，拐角一家店门口挂了块小黑板，几个字东歪西倒：“今日有——”，后面跟着一头尾巴梢翘起、嘴角上翘、幼儿园画风的小毛驴。给我们乐的，敢情这是卖驴肉的？敢情这傻驴当了刀下之鬼，还会喜滋滋地替煮了它的那位代言（当时并没料到，再过十来年满大街餐馆招牌都这思路）！后来每次路过都忍不住再瞟一眼。

我那天吃了人生第一只驴肉火烧，驴肉囫圇下肚，没觉出“龙肉”味儿，倒是夹肉的火烧，外焦里酥，好过招待所食堂的发面饼多多。还有白洋淀熏鱼干儿，炸馓子，都是卷大饼吃的。

大人开会，小孩本来只能在招待所拘着。所幸妈妈教过的一个学生，也来开这个会，可对开会又好像没多大兴趣，就自告奋勇带我出去转悠。我还记得这位老兄高且瘦，背微驼，衬衫晃晃荡荡地挂在身上，说话做事都温和安静，很有几分书生气质。我管他叫“大虾米”，或者搞他的酒瓶底儿玩，他都不恼，只说“女孩子还是斯文些吧”。

去的是附近的公园，有一条法国梧桐林荫道，道旁都是卖小吃小玩意儿、套圈捞小鱼儿的。我那会儿就是个猴儿，永远跳着走路，看见新鲜事儿就一溜烟窜过去，虽不买什么，却非要抢了好位置，蹲那儿一样样翻拣。这肯定不招摊主们待见，大虾米一路上跟在旁边归置，替我赔了不少笑脸儿。

林荫道尽头是个打气球的小摊，规矩却特别：“两块开打，一枪不中加一块”。见我看得认真，大虾米就鼓励我试试，他请客。那是我第一次摸枪，他教给我怎么上膛怎么瞄准，又悄悄儿说，开枪时再稍微压低些。也许是他的法子奏效，也许是运气来了，总之我竟然一枪不漏地爆完了一整板气球，刚想喊“再来一板！”却瞧见大虾米一个劲儿摆手，胡乱塞了五块钱给老板，拽上我走了。

我很是不解：“一枪没漏，怎么还要加钱呢？”他低着头：“吹那一板气球，人家也不易。”

笔会

雨季

(国画)

林容生



“文汇报笔会”
微信二维码

改变我命运的一块小石头

李新勇

数，地里的南瓜、白萝卜也惨遭荼毒。我爹盼星星盼月亮终于把我盼进初中，以为从此天下太平，没想到没有他的管束，我变本加厉，抱定自学成才的决心，从蹲马步、鲤鱼打挺这样的基本功开始练起。

某日傍晚，我独自于学校操场的草丛中习练鲤鱼打挺。

就在我奋力起身，后背、后肩、后脑依次着地，只待借力“嘣”一下弹起来站直时，突然后脑勺一阵锥子刺穿般的疼痛，让我刚刚撑起来的半个身子，复又无力地仰躺下去，痛得想呕吐，眼睛发花，天旋地转。

等我意识恢复后，摸摸后脑勺，没有出血，可那疼痛的部位疼痛得钻心，摸都摸不得，指头碰上去像刀切在肉上。我估计地上有钉子或者钉子。在草

丛里摸索，摸到一块比鸡蛋稍小一点的石头。刚才我的后脑勺结结实实撞到这块小石头上了。

此后在长达三个月的时间里，我整天头痛，不能仰面睡觉，视物模糊，黑板上和书上的文字，都是重影。很长一段时间我既不敢跑步，也不能跳，连大声说话都会牵动后脑勺发出钻心的疼痛。我一代宗师的美梦，终结在一个小小的石头上。记忆力直线下降，从前看一遍就能记住的内容，之后除非是我感兴趣的，读三遍都不一定记得住。

在闭塞的西部农村，谁都没有意识到，这就是脑震荡。学校离家十多公里，我是住校学生，一个星期才回去一次，回去也不敢对父母说。直到大半年后，父母才从我成绩报告单上直线下滑的成绩看出端倪，那时我已不太疼痛

了，母亲带我去让乡下赤脚医生开了一点外伤止痛药，涂擦以后有没有效果记不得，反正一年以后不痛了，视力逐渐恢复，记忆力却一落千丈，直到现在也没有恢复。

想当初，我能一目两行，过目不忘，不管哪门学科，只要看一遍就理解，碰上需要背诵的文字，别人大声朗读的时候，我已经能背；别人背诵的时候，我用耳朵在复习。成绩优异，兴趣广泛，我师自通写了个相声，交由同学表演，在全县比赛中居然获得了二等奖。

我为记忆力上的损伤付出沉重的代价，初中毕业补习，高中毕业，也补习。

在记忆力受到损伤后，我唯一的收获是，我发现我的想象力越来越好了，在屋子里坐得好好的，心思早已在前往峨

会议开完，主办方自然要组织大家逛逛。当地正办荷花节，阵势不小，大红条幅,名头里有“中国”二字，还修了个“水泊梁山”人造景点，惹得众文学青年文学中年们好一通议论：梁山什么时候挪这儿来了？难不成水泊里的好汉们痛饮几碗，然后一个说“这酒真得劲儿!”，一个说“可不?”（保定味儿？）

进入淀子，游艇在苇子方阵中穿行。水流急急缓缓，水鸟打着水皮子飞。朗朗蓝天下，那么高那么密那么精神的白毛苇子，风一来齐刷刷地鞠躬，穗头上闪烁着金色的小光点。偶尔一阵悉悉窣窣，起来一只“长脖子老等”（白鹭），大概嫌你扰了它的鱼，伸着小腿细缩着脖，嘎”地宣泄一声不满，往远处去了。

荷花也确实好。印象里的荷花多是荷塘月色那路精致小品，颐和园昆明湖已属壮观，可哪里赶得上白洋淀大气、奔放、热闹！嫩绿的、碧绿的、粉白的、绯红的，挤挤挨挨不放过一线水面，恨不得撮起来长，把好颜色全占了去还不知足，还要把气味也涂抹进每一寸空间，荷叶味着了暑气，浓得呛鼻子，呆久了，觉得自己被熏蒸成一只荷香糯米鸡。

船家倒也不会和荷花客气。可远观不可褻玩？人家可不管，一篙撑将进去，让你别客气，喜欢哪朵就摘了去。倒是坐船的不忍心了，连声喊退出来退出来，当心撞着这朵，也别折了那朵。下船了犹在愤愤：靠人家（荷花）名头整这个节赚钱，倒大方！随便祸害！

我全神贯注地找莲蓬。然而时令未到，借大虾米的大长胳膊也只捞到一头小的，剥开一瞧，莲子还只是一包水咬。长大读李清照，“兴尽晚归舟，误入藕花深处”，浮至眼前的，却是这一年这一天的白洋淀。

那天回到招待所，“今日有（驴）”已经打烊了，小街上到处是卖桃的，端坐水果摊的自然是北方桃产区主打的“大久保”，小贩们挑着担走来走去叫卖的，是保定当地的脆桃。我们现学了保定话去卖弄：“桃（四声）多儿钱一斤？”“一块钱六斤！”可真便宜！究竟买没买，倒不记得了。

后来我问过妈，大虾米是不是她的“嫡系部队”？——那时老师们都这么称呼自己的得意门生。她摇摇头，说只教过他一门课，补考分比考试分还低，不知在想什么。据说他在外系听了不少课，好像不喜欢文学——可怎么又会去开笔会？他补考卷背面画了一条睁着眼睛向东游的小鱼，独自迎向一群闭着眼睛向西游的大鱼。这是“众人皆醉我独醒”的自画像么？

那以后再没见过大虾米。现在白洋淀也想见而不能了。那么大的水，怎么说干就干了呢。

我倒很想醉一醉，再梦回一遭白洋淀。

眉山或武当山的途中，神游万里，精臻八极，来去如风，比风迅疾。起初我写诗，后来写散文，再后来写小说，从2005年开始，十年间，我出版长篇小说1部，中短篇小说集5部，发表小说200多万字。

记忆力不好对创作的另一好处是，我肯不下别人写的东西，保证我每一句话都是原创。

正因自知记忆力不好，从初中开始我就养成写日记的习惯，绝大多数是条目式的流水账，也有片段和独立成篇的，以备查阅。这些文字不一定要公诸于世，也不一定示人。但风过有声，雁过留声，白纸黑字，字字真实，句句坦率。我之所写，全是我之经历、我之所行、我之所言、我之所想。

数十年来，我多次回忆那个让我记忆力受到重创的下午，也许冥冥中上苍要让我的记忆力受到一些损伤，使我不得不利用文字将生活中诸多有趣、有意思的事情，以及迷惘、痛苦和灾难记录下来，使之既是一份个人资料，也是一群人、一个时代的侧影。

那块小石头，断送了我的好记忆力，但使我成了一个记录者和写作者。